

承 诺 书

中国农业发展银行（以下简称“本行”）申请在全国银行间债券市场发行绿色金融债券（以下简称“本期绿色金融债券”）。根据《全国银行间债券市场金融债券发行管理办法》、中国人民银行公告〔2015〕第 39 号以及国家颁布的其他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规定，本行承诺本行出具的本期绿色金融债券申请材料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所募集资金将于一年之内全部投放于符合中国金融学会绿色金融专业委员会发布的《绿色债券支持项目目录》规定的绿色产业项目，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特此承诺。

